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UNLUN ENERGY COMPANY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昆侖能源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35.HK)

業績公佈

本集團財務業績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百萬港元	%
收入	20,879	22,763	(1,884)	(8.28)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4,705	6,326	(1,621)	(25.62)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921	3,171	(1,250)	(39.42)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附註)	7,759	9,156	(1,397)	(15.26)
	港仙	港仙	港仙	%
每股盈利(基本)	23.80	39.30	(15.50)	(39.44)
每股盈利(攤薄)	23.80	39.27	(15.47)	(39.39)
每股股息—中期	無	無	無	無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按分部)

— 勘探與生產	(133)	844	(977)	(115.76)
— 天然氣銷售(包括LNG加工)	(98)	494	(592)	(119.84)
— LNG接收站	144	216	(72)	(33.33)
— 天然氣管道	2,012	1,714	298	17.39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按分部)

— 勘探與生產	450	1,706	(1,256)	(73.62)
— 天然氣銷售(包括LNG加工)	919	1,537	(618)	(40.21)
— LNG接收站	699	970	(271)	(27.94)
— 天然氣管道	5,780	5,067	713	14.07

附註：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指不包括利息、折舊、損耗及攤銷之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昆侖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收入	3	20,879	22,763
其他收益，淨額		488	348
利息收入		103	105
採購、服務及其他		(11,315)	(11,766)
僱員酬金成本		(1,012)	(1,028)
勘探費用		(2)	(20)
折舊、損耗及攤銷		(2,899)	(2,713)
銷售、一般性和管理費用		(1,143)	(1,213)
除所得稅以外之稅項		(195)	(380)
利息支出	4	(258)	(222)
應佔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62)	188
— 合資企業		121	264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5	4,705	6,326
所得稅費用	6	(1,257)	(1,513)
本期內溢利		3,448	4,813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財務報表換算之匯兌影響			
— 附屬公司		(20)	(1,270)
— 聯營公司		(33)	(481)
— 合資企業		—	(9)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3	(8)
本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零稅項後		(50)	(1,768)
本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3,398	3,045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本期內應佔溢利：			
— 本公司股東		1,921	3,171
— 非控制性權益		1,527	1,642
		<u>3,448</u>	<u>4,813</u>
本期內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股東		1,884	1,973
— 非控制性權益		1,514	1,072
		<u>3,398</u>	<u>3,045</u>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7		
— 基本(港仙)		23.80	39.30
— 攤薄(港仙)		23.80	39.27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551	86,442
預付經營租賃款		3,348	3,37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4,671	4,775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		1,569	1,4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5	83
無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1,451	1,509
遞延稅項資產		793	456
		98,468	98,095
<b>流動資產</b>			
存貨		1,630	1,157
應收賬款	9	2,208	1,988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4,470	5,74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700	10,729
		24,008	19,615
<b>總資產</b>			
		122,476	117,710
<b>權益</b>			
<b>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81	81
滾存盈利		27,998	27,765
儲備		25,079	25,042
		53,158	52,888
非控制性權益		21,945	21,426
		75,103	74,314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10	13,194	14,776
應付所得稅		488	805
其他應付稅項		189	262
短期借貸		9,492	8,465
融資租賃承擔		249	194
		<u>23,612</u>	<u>24,502</u>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貸		21,091	16,224
遞延稅項負債		1,397	1,414
融資租賃承擔		666	649
其他長期承擔		607	607
		<u>23,761</u>	<u>18,894</u>
<b>總負債</b>		<u>47,373</u>	<u>43,396</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122,476</u>	<u>117,710</u>
<b>流動資產／(負債)淨值</b>		<u>396</u>	<u>(4,887)</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98,864</u>	<u>93,208</u>

#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公告所載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昆侖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而是摘錄自該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該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並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獲授權刊發。

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一四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惟預期於二零一五年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下文。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聘任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未經修訂審閱報告將收錄於致股東的中期財務報告內。

在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內作為先前已報告資料而呈列的有關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但乃摘錄自該等年度財務報表。

###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其中，與本中期財務資料內容有關的發展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該等發展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或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沒有採用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 2 分部資料

營運分部之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貫徹一致，乃由本公司執行董事決定。

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組織其業務。就產品及服務而言，本集團廣泛從事一系列石油相關業務，其收入來自其兩個營運分部：勘探與生產以及天然氣分銷。

勘探與生產分部從事原油及天然氣之勘探、開發、生產和銷售。該分部可進一步按地區基準（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其他地區）分類。

天然氣分銷分部於中國從事天然氣銷售、LNG加工、LNG接收站業務以及天然氣之輸送。按業務基礎評估，天然氣分銷分部包括天然氣銷售、LNG加工、LNG接收站及天然氣管道。

營運分部之間並沒有進行銷售。執行董事根據各分部之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虧損）、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減虧損及合資企業之溢利減虧損評估營運分部之表現（「分部業績」）。

總資產不包括遞延及即期稅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以上各項均集中管理（「分部資產」）。

公司收支淨額主要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所賺取的利息收入，及公司產生之一般性和管理費用。

公司資產主要包括公司所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執行董事提供的可報告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勘探與生產			天然氣分銷						公司	公司間調整	總計
	中國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小計 百萬港元	天然氣 銷售 百萬港元	LNG 加工 百萬港元	天然氣 銷售及 LNG加工 小計 百萬港元	LNG 接收站 百萬港元	天然氣 管道 百萬港元	小計 百萬港元			
<b>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總收入	879	507	1,386	11,628	859	12,487	846	6,693	20,026	-	-	21,412
減：公司間調整	-	-	-	(81)	(426)	(507)	(23)	(3)	(533)	-	-	(533)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u>879</u>	<u>507</u>	<u>1,386</u>	<u>11,547</u>	<u>433</u>	<u>11,980</u>	<u>823</u>	<u>6,690</u>	<u>19,493</u>	<u>-</u>	<u>-</u>	<u>20,879</u>
分部業績	(146)	(102)	(248)	419	(485)	(66)	307	4,627	4,868	26	-	4,646
應佔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	(71)	(71)	9	-	9	-	-	9	-	-	(62)
— 合資企業	-	160	160	2	-	2	-	-	2	(41)	-	121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146)	(13)	(159)	430	(485)	(55)	307	4,627	4,879	(15)	-	4,705
所得稅費用												(1,257)
本期內溢利												<u>3,448</u>
分部業績包括：												
— 利息收入	49	2	51	44	4	48	1	18	67	221	(236)	103
— 折舊、損耗及攤銷	(359)	(299)	(658)	(684)	(123)	(807)	(353)	(1,080)	(2,240)	(1)	-	(2,899)
— 利息支出	-	(2)	(2)	(32)	(183)	(215)	(40)	(91)	(346)	(146)	236	(258)
<b>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b>												
非流動資產	2,944	569	3,513	21,886	16,336	38,222	11,010	37,441	86,673	1,164	-	91,350
流動資產	1,046	562	1,608	9,646	1,581	11,227	466	3,953	15,646	6,735	-	23,989
分部資產	3,990	1,131	5,121	31,532	17,917	49,449	11,476	41,394	102,319	7,899	-	115,33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2,324	2,324	2,340	-	2,340	7	-	2,347	-	-	4,671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	-	1,297	1,297	178	-	178	-	-	178	94	-	1,569
小計	3,990	4,752	8,742	34,050	17,917	51,967	11,483	41,394	104,844	7,993	-	121,57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5
遞延稅項資產												793
其他												19
總資產												<u>122,476</u>



	勘探與生產			天然氣分銷						公司	公司間調整	總計
	中國	其他	小計	天然氣銷售	LNG加工	天然氣銷售及		天然氣管道	小計			
						LNG接收站	LNG加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b>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總收入	1,831	1,013	2,844	12,015	1,707	13,722	1,158	6,008	20,888	-	-	23,732
減：公司間調整	-	-	-	(86)	(831)	(917)	(46)	(6)	(969)	-	-	(969)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u>1,831</u>	<u>1,013</u>	<u>2,844</u>	<u>11,929</u>	<u>876</u>	<u>12,805</u>	<u>1,112</u>	<u>6,002</u>	<u>19,919</u>	<u>-</u>	<u>-</u>	<u>22,763</u>
分部業績	542	209	751	843	(57)	786	475	3,923	5,184	(61)	-	5,874
應佔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	118	118	70	-	70	-	-	70	-	-	188
— 合資企業	-	298	298	-	-	-	-	-	-	(34)	-	264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542	625	1,167	913	(57)	856	475	3,923	5,254	(95)	-	6,326
所得稅費用												(1,513)
本期內溢利												<u>4,813</u>
分部業績包括：												
— 利息收入	80	4	84	49	3	52	1	24	77	88	(144)	105
— 折舊、損耗及攤銷	(321)	(292)	(613)	(509)	(106)	(615)	(439)	(1,045)	(2,099)	(1)	-	(2,713)
— 利息支出	-	(10)	(10)	(43)	(75)	(118)	(57)	(123)	(298)	(58)	144	(22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3,152	792	3,944	21,726	14,934	36,660	11,032	38,529	86,221	1,165	-	91,330
流動資產	1,028	1,233	2,261	9,475	1,241	10,716	475	2,476	13,667	3,679	-	19,607
分部資產	4,180	2,025	6,205	31,201	16,175	47,376	11,507	41,005	99,888	4,844	-	110,93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2,428	2,428	2,341	-	2,341	6	-	2,347	-	-	4,775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	-	1,136	1,136	179	-	179	-	-	179	136	-	1,451
小計	4,180	5,589	9,769	33,721	16,175	49,896	11,513	41,005	102,414	4,980	-	117,16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3
遞延稅項資產												456
其他												8
總資產												<u>117,710</u>

本集團之收入並非源自本公司所在地，而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亦並非位於本公司所在地。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入約8,764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498百萬港元）來自兩名（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名）客戶，該等客戶之交易佔本集團收入之10%以上。收入來自勘探與生產以及天然氣分銷分部。

### 3 收入

收入主要指來自銷售原油、銷售天然氣、LNG加工、LNG接收站業務及輸送天然氣之收入。分部收入分析列示於附註2。

### 4 利息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利息支出	657	760
減：資本化金額	(399)	(538)
總利息支出	<u>258</u>	<u>222</u>

資本化金額即為建造符合條件之資產而借入資金相關的借貸成本。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資本化此等借貸成本所用之平均年利率為4.68%（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8%）。

### 5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已扣除以下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預付經營租賃款及無形資產之攤銷	43	32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2,224	12,77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損耗	2,856	2,681
經營租賃開支	<u>125</u>	<u>121</u>

### 6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即期稅項		
— 中國	1,556	1,590
— 海外	<u>55</u>	<u>379</u>
遞延稅項	1,611	1,969
	<u>(354)</u>	<u>(456)</u>
	<u>1,257</u>	<u>1,513</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規之相關規定，適用於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主要為25%（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本集團在中國若干地區之經營符合若干稅務優惠條件，該等優惠以所得稅稅率形式體現，而稅率介於15%至20%（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至15%）。

海外溢利之所得稅已按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及適用於本集團經營所在之司法管轄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海外所得稅費用中並無已收／應收一間聯營公司CNPC-Aktobemunaigas Joint Stock Company（「Aktobe」）之股息按20%之稅率（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繳納之預扣稅（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7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有關其他全面收益組成部分之稅務影響（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之溢利約1,92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71百萬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8,072百萬股（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68百萬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之溢利約1,92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71百萬港元）及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8,072百萬股（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75百萬股）計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於六月三十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72	8,068
視作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按零代價發行股份之影響	—	7
於六月三十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u>8,072</u>	<u>8,075</u>

本公司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8 股息

- (a) 二零一三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末期股息為每股23港仙，為數合共約1,854百萬港元，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該數額乃基於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日已發行約8,062百萬股股份而計算。二零一三年實際末期股息為約1,857百萬港元，乃由於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九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之日期）止期間已發行之額外股份，並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支付。
- (b) 二零一四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末期股息為每股20港仙，為數合共約1,614百萬港元，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該數額乃基於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已發行約8,072百萬股股份而計算，並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支付。
- (c)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9 應收賬款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三個月以內	1,134	1,329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	324	254
六個月以上	750	405
	<u>2,208</u>	<u>1,988</u>

本集團銷售原油以及提供接收站及管道服務產生的收入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30日至90日期間收回，而銷售天然氣以現金支付或信貸期不超過90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賬款約1,074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9百萬港元）已逾期，而本集團並無就此作出減值撥備。該等應收賬款來自數家與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並無減值撥備。因此，已逾期但尚未減值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於上文賬齡分析中披露。

## 1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該結餘包括應付賬款1,918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71百萬港元)。

截至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三個月以內	1,009	1,278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	269	194
六個月以上	640	399
	<u>1,918</u>	<u>1,871</u>

## 業務回顧

本人謹代表昆侖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向各位股東報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二零一五年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208.79億港元，較去年同期227.63億港元減少18.84億港元或8.28%，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19.21億港元，較去年同期31.71億港元減少12.50億港元或39.42%。本期內，受國際油價低位震蕩、國內經濟增速放緩、天然氣消費增長大幅回落等因素影響，本集團的生產經營面臨較大壓力。面對嚴峻複雜的環境形勢，本集團積極落實各項降本增效措施，加快業務結構調整和經營統籌優化，實現生產經營總體平穩受控。

本期內，本集團在首次獲得三大國際評級機構標準普爾、穆迪及惠譽分別給予的A+/A1/A評級後，成功發行了10億美元優先票據。對於本集團而言，此次發行不僅有效優化了債務融資及資本結構，而且成功拓寬了融資渠道和投資者基礎。

## 一、勘探與生產

本期內，勘探與生產業務銷售原油8.42百萬桶，較去年同期8.40百萬桶增加0.02百萬桶或0.24%；收入為13.86億港元，較去年同期28.44億港元減少14.58億港元或51.27%；除所得稅費用前虧損為1.59億港元，較去年同期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11.67億港元減少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13.26億港元或113.62%。收入及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內本集團平均實現原油銷售價格為47.01美元／桶，較去年同期87.80美元／桶大幅減少40.79美元或46.46%。

本期內，本集團面對所屬油田產量逐年遞減、開採成本持續上升等不利影響，採取整體優化開發方案、加快新井鑽井投產進度等多項措施，科學組織油氣生產運行，保持產量總體平穩；同時以效益為中心合理安排工作量，推進生產運營全流程的精細化管理，強化成本控制，單位操作成本降低3.04美元／桶。

## 二、天然氣管道

本期內，天然氣管道業務輸氣量為160.90億立方米，較去年同期151.13億立方米增加9.77億立方米或6.46%；收入為66.93億港元，較去年同期60.08億港元增加6.85億港元或11.40%；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為46.27億港元，較去年同期39.23億港元增加7.04億港元或17.95%。

本期內，本集團所屬中石油北京天然氣管道有限公司輸氣量為156.94億立方米，同比增長6.80%，其中，對北京地區輸氣量增加13.86億立方米，同比增長25.71%，充分保障了該地區城市居民、公共事業和重點工業用戶的需求增長。

### 三、LNG 接收站

本期內，本集團所屬的江蘇LNG接收站和大連LNG接收站天然氣氣化量合計22.17億立方米（約1.58百萬噸），較去年同期30.01億立方米（約2.14百萬噸）減少7.84億立方米（約0.56百萬噸）或26.12%；收入為8.46億港元，較去年同期11.58億港元減少3.12億港元或26.94%；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為3.07億港元，較去年同期4.75億港元減少1.68億港元或35.37%。收入及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減少主要為母公司LNG進口量下降所致。

### 四、天然氣銷售及LNG加工

本期內，本集團天然氣銷售量合計為35.17億立方米，較去年同期35.95億立方米減少0.78億立方米或2.17%；收入為124.87億港元，較去年同期137.22億港元減少12.35億港元或9.00%；除所得稅費用前虧損為0.55億港元，較去年同期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8.56億港元減少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9.11億港元或106.43%。收入及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減少的主要原因是低原油價削弱了天然氣的經濟性優勢導致天然氣平均銷售價格大幅下降。

本期內，本集團投資興建的海南LNG儲備庫投入試運行，接卸能力達30萬噸／年，現已成功接卸LNG約2.52萬噸。海南儲備庫項目的建成，不僅提高了本集團在海南省的天然氣供給和應急保障能力，而且將有效改善該地區長期以來天然氣供應不足的局面。

本期內，本集團銷售LNG 13.67億立方米，較去年同期12.35億立方米增加1.32億立方米或10.69%；正式投運的LNG加工廠保持在12座，總加工能力718萬立方米／日。本期內，為積極應對低價進口氣衝擊市場和下游需求疲軟等不利形勢，本集團通過關停和優化產能，加強資源統籌，努力扭轉產能過剩局面；同時，積極開展LNG進口現貨貿易，促進了LNG銷量的穩步增長，並為「以氣代油」業務提供了多渠道的資源保障。

## 業務展望

下半年，隨著中國政府一系列穩增長政策的逐步落地，預計國內能源需求較上半年將有所回升。此外，政府以改善大氣環境為目地的綜合治理工作以及天然氣價格體制改革的持續推進也將為天然氣行業的良性發展創造有利條件。本集團將密切關注改革進展情況，繼續保持與政府部門的良好溝通和企業之間的合作，積極促進天然氣產業升級和行業健康發展。

當前及今後一段時間，本集團將繼續做好「低成本發展、業務結構調整和增長點培育」三篇文章，以積極的態度和創新的思維，著力推動企業改革和市場創效，努力實現生產經營平穩向好。

在低成本發展方面，在保持勘探與生產、天然氣管道與接收站業務平穩運行的基礎上，實施精細化管理，控投資、降成本、重節約、提效益，積極探索低油價下成本控制的有效途徑，形成可持續的競爭能力。

在業務結構調整方面，進一步完善業務發展定位和投資方向，重點發展天然氣業務；拓寬資源渠道，利用LNG接收站積極開展LNG進口貿易；優化區域和用戶結構，提升LNG工廠和終端資產運行效率和綜合效益；依托母公司銷售網絡和渠道，加快油氣聯合站建設，做大做強終端市場，不斷增強市場競爭力。

在增長點培育方面，突出優勢區域和高效市場開發，從市場開拓中培育效益增長點；充分挖掘不同形態天然氣產品的優勢，提供差異化服務，培育潛在市場；積極佈局城市燃氣、支線管網和天然氣發電等領域，形成競爭新優勢。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本期內之中期股息。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昆侖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內」)繼續開發其天然氣業務分部。天然氣分銷業務分部之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佔本集團之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約103.70%(二零一四年同期:83.05%)。

## 經營業績

本集團於本期內之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約為4,705百萬港元,比去年同期金額6,326百萬港元減少25.62%。於本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1,921百萬港元,比去年同期金額3,171百萬港元減少39.42%。

## 收入

本期內之收入約為20,879百萬港元,比去年同期金額22,763百萬港元減少8.28%。此減少主要是由於實現原油銷售價格下降所致。

來自勘探與生產分部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6.64%(二零一四年同期:12.49%),共約1,386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同期:2,844百萬港元),而天然氣分銷業務分部佔本集團總收入93.36%(二零一四年同期:87.51%),共約19,493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同期:19,919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分部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量及收入以及該兩個期間之百分比變動。

	銷售量(本集團部分)			收入(按分部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桶)	二零一四年 (千桶)	變動 %	二零一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變動 %
<b>勘探與生產業務(按地理位置)</b>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b>2,594</b>	2,717	(4.53)	<b>879</b>	1,831	(51.99)
南美(附註(1))	<b>310</b>	325	(4.62)	<b>285</b>	545	(47.71)
中亞	<b>295</b>	313	(5.75)	<b>111</b>	242	(54.13)
東南亞(附註(2))	<b>251</b>	294	(14.63)	<b>111</b>	226	(50.88)
小計	<b>3,450</b>	3,649	(5.45)	<b>1,386</b>	2,844	(51.27)
應佔一間中亞聯營公司	<b>2,768</b>	2,899	(4.52)	–	–	不適用
應佔一間中東合資企業	<b>2,200</b>	1,854	18.66	–	–	不適用
勘探與生產總額	<b>8,418</b>	8,402	0.19	<b>1,386</b>	2,844	(51.27)

	收入(按分部資料)		變動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b>天然氣分銷業務(按分部)</b>			
天然氣管道(附註(3))	<b>6,693</b>	6,008	11.40
LNG 接收站	<b>846</b>	1,158	(26.94)
天然氣銷售	<b>11,628</b>	12,015	(3.22)
LNG 加工	<b>859</b>	1,707	(49.68)
小計	<b>12,487</b>	13,722	(9.00)
減：公司間調整	<b>(533)</b>	(969)	(44.99)
天然氣分銷總額	<b>19,493</b>	19,919	(2.14)
總收入	<b>20,879</b>	22,763	(8.28)

	銷售／加工量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立方米)	二零一四年 (千立方米)	變動 %
<b>天然氣分銷業務(按業務)</b>			
天然氣管道	<b>16,089,759</b>	15,113,371	6.46
LNG 接收站	<b>2,217,389</b>	3,001,113	(26.11)
天然氣銷售	<b>3,271,074</b>	3,168,697	3.23
LNG 加工	<b>246,175</b>	426,276	(42.25)
小計	<b>3,517,249</b>	3,594,973	(2.16)
減：公司間調整	<b>(256,337)</b>	(433,321)	(40.84)
天然氣分銷總額	<b>21,568,060</b>	21,276,136	1.37

附註：

- (1) 僅呈列本集團應佔來自南美油田銷售量之 50%，而其收入按合併要求以 100% 列示。
- (2) 僅呈列本集團應佔東南亞一處油田銷售量之 96.11%，而其收入按合併要求以 100% 列示。
- (3) 天然氣管道分部下包括以下天然氣銷售：

	銷售量			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立方米)	二零一四年 (千立方米)	變動 %	二零一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變動 %
天然氣銷售	<b>25,506</b>	29,135	(12.46)	<b>87</b>	91	(4.40)

## 其他收益，淨額

本期內之其他收益淨額約488百萬港元，比去年同期金額348百萬港元增加40.23%。增加主要由於本期內匯率穩定，而去年同期以美元計值之借款匯兌則虧損87百萬港元所致。

## 利息收入

本期內之利息收入約103百萬港元，比去年同期金額105百萬港元減少1.90%。

## 採購、服務及其他

本期內之採購、服務及其他約11,315百萬港元，比去年同期金額11,766百萬港元減少3.83%。

## 僱員酬金成本

本期內，本集團之僱員酬金成本約1,012百萬港元，比去年同期金額1,028百萬港元減少1.56%。此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員工數目減少所致。

## 勘探費用

本期內之勘探費用約2百萬港元，比去年同期20百萬港元減少90.00%，主要由於本集團之勘探與生產項目中於東南亞一個小勘探區進行勘探活動減少所致。

## 折舊、損耗及攤銷

本期內之折舊、損耗及攤銷約2,899百萬港元，比去年同期金額2,713百萬港元增長6.86%，主要由於本期內及去年下半年期內添置更多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致。

## 銷售、一般性和管理費用

本期內之銷售、一般性和管理費用約1,143百萬港元，比去年同期金額1,213百萬港元減少5.77%，主要由於勘探及開發業務之礦區使用費減少，與實現原油銷售價格下降一致。

## 除所得稅以外之稅項

本期內，除所得稅以外之稅項約為195百萬港元，比去年金額380百萬港元減少48.68%。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勘探及開發業務實現原油銷售價格下降，因而導致石油特別收益金下降所致。

## 利息支出

本期內利息支出約為258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金額222百萬港元增加16.22%。本年度利息支出總額約為657百萬港元，其中399百萬港元已於在建工程被資本化。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本期內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減少132.98%至虧損約62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同期：溢利18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期內實現原油銷售價格下降造成CNPC-Aktobemunaigas Joint Stock Company之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少。

## 應佔合資企業溢利減虧損

本期內應佔合資企業溢利減虧損減少54.17%至約121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同期：264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期內實現原油銷售價格下降造成阿曼項目之應佔合資企業溢利減少。

##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本期內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約4,705百萬港元，比去年同期金額6,326百萬港元減少25.62%。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分部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及該兩個期間之百分比變動。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變動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b>勘探與生產業務</b>			
中國	(146)	542	(126.94)
南美	124	252	(50.79)
中亞	(22)	(38)	(42.11)
東南亞	(204)	(5)	3980.00
小計	(248)	751	(133.02)
應佔一間中亞聯營公司	(71)	118	(160.17)
應佔一間中東合資企業	160	298	(46.31)
勘探與生產總額	(159)	1,167	(113.62)
<b>天然氣分銷業務</b>			
天然氣管道	4,627	3,923	17.95
LNG接收站	307	475	(35.37)
天然氣銷售	430	913	(52.90)
LNG加工	(485)	(57)	750.88
小計	(55)	856	(106.43)
天然氣分銷總額	4,879	5,254	(7.14)
	<b>4,720</b>	<b>6,421</b>	<b>(26.49)</b>

## 所得稅費用

本期內所得稅費用約1,257百萬港元，比去年同期金額1,513百萬港元減少16.92%。本期內實際稅率(不包括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增加至27.06%(二零一四年同期：25.76%)。

## 本期內溢利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本集團之本期內溢利約3,448百萬港元，比去年同期金額4,813百萬港元減少28.36%。本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1,921百萬港元，比去年同期金額3,171百萬港元減少39.42%。

## 資產流動性、資本資源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之賬面值約122,476百萬港元，比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117,710百萬港元增加4,766百萬港元或4.05%。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比率為29.55%，比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57%增加3.98%。負債比率乃按計息借貸與融資租賃承擔之和31,498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532百萬港元)除以總權益、計息借貸與融資租賃承擔之和106,601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846百萬港元)計算。

本期內不包括利息、折舊、損耗及攤銷之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7,759百萬港元，比去年同期金額9,156百萬港元減少15.26%。

本期內，本公司已發行兩份優先票據以改善其債務狀況：

項目	發行日期	面值 百萬美元	期限 年期	年利率 %
於二零二零年到期之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5510)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	500	5	2.875
於二零二五年到期之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5511)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	500	10	3.750

附註：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及五月就發行優先票據，刊發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之公佈。



本期內，本集團籌集上述包括優先票據淨額988百萬美元(相當於7,655百萬港元)的新借貸17,374百萬港元，並償還11,479百萬港元，因此導致借貸淨增加5,895百萬港元。

本期內，本集團並無從一間中東合資企業收取股息(二零一四年同期：無)，亦無從一間中亞聯營公司收取股息(二零一四年同期：458百萬港元)。

本期內，由於購股權到期當日行使價10.32港元高於市價7.36港元及購股權已失效，故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概無行使購股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百萬股獲行使並獲得32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本期內支付利息636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同期：763百萬港元)(不包括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支付之優先票據應計利息)。

本期內，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為每股20港仙，金額為1,614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每股23港仙，金額為1,857百萬港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短期及長期借貸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經營租賃款作為抵押。

## 於主要項目之新投資

本期內並無重大收購。

## 僱員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全球僱用約20,507名僱員(通過委託合同聘任除外)(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751名)。薪酬待遇及福利一般根據市場情況、行業慣例及個別僱員之職責、表現、履歷及經驗而釐定。

## 購入、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內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嚴謹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旨在提升投資者信心及本公司的問責性及透明度。本公司竭力維持高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期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6)段規定，本公司之董事會確認就編製本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一事，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準則，以及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聘任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本集團本期內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未經修訂審閱報告將收錄於致股東的中期報告內。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寬鬆之書面指引，作為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董事已確認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中期業績詳盡資料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46(6)段規定資料之詳盡中期業績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或之前於聯交所之網址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之網址 ([www.irasia.com/listco/hk/kunlun/index.htm](http://www.irasia.com/listco/hk/kunlun/index.htm) 或 [www.kunlun.com.hk](http://www.kunlun.com.hk)) 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昆侖能源有限公司  
吳恩來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吳恩來先生為主席兼執行董事、趙永起先生為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張博聞先生為總裁兼執行董事、成城先生為高級副總裁兼執行董事；及劉華森博士、李國星先生以及劉曉峰博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